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企业向参股公司增资
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书面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等有关规定，作为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我们对拟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及控股企业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了审阅，对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吉相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控股企业厦门吉相天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拟分别出资 1,300.00 万元、2,600.00 万元认购公司参股公司广州帝释天软件有限公司部分新增注册资本暨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本次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及自愿原则，增资各方均以现金出资，同股同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将《关于全资子公司及控股企业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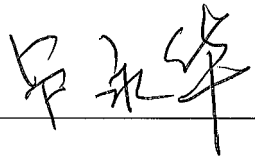
2021 年 2 月 2 日

【此页无正文，为《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企业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书面意见》签署页】

审计委员会委员：

卢永华

签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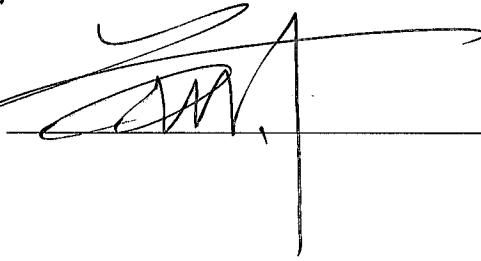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卢永华' (Lu Yonghua), is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此页无正文，为《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企业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书面意见》签署页】

审计委员会委员：

郑甘澍

签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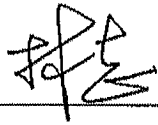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several fluid, overlapping strokes, positioned above a horizontal line. A vertical line extends downwards from the right side of the signature.

【此页无正文，为《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企业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的书面意见》签署页】

审计委员会委员：

林志

签署：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Lin Zhi in black ink,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